

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东所持股份被司法冻结和司法标记的报告

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行”）于2022年3月3日收到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方集团”）的通知，东方集团所持本行全部限售流通股1,280,117,123股被司法冻结和司法标记，其中9,407,635股被司法冻结，1,270,709,488股被司法标记。

东方集团持有本行A股普通股1,280,117,123股，其控股母公司东方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行A股普通股35,000,000股。东方集团及其关联方、一致行动人持有本行股份数合计为1,315,117,123股，占本行总股本的3.00%。所持股份被司法冻结和司法标记具体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	冻结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本行总股本比例	冻结起始日	冻结到期日	冻结申请人	冻结原因
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否	1,280,117,123	100%	2.92%	2022年3月2日	2025年3月1日	山东天商置业有限公司	诉讼
合计	/	1,280,117,123	100%	2.92%	/	/	/	/

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2022年3月4日